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5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40亿元。

根据《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5 年；品种二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品种一 1.50%-2.50%，品种二 1.80%-2.80%。

2025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品种一为 1.82%；品种二为 2.1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